



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5 年 8 月 19 日第 764/E585/V/GPAL/2015 號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5 年 8 月 18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8 月 20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本局一直關注外地家傭在澳門的工作情況，並將持續與各社團和團體保持緊密聯繫，汲取社會各界對完善外地家傭培訓工作的意見。除為外地家傭提供職業技能上的培訓課程外，本局亦會持續對課程內容進行檢討，在課程內增加符合本澳家庭實際需要的內容，如加入說明某些行為可能涉及刑事責任的資訊，以加強對外地家傭的職業培訓工作。

除了上述的培訓內容外，現時家傭培訓已有部份課程內容涉及心理方面的培訓，藉以提升外地家傭的心理素質，此外，社會工作局及部份的民間機構亦設有相關心理諮詢服務，為有需要的人士提供心理輔導。本局將在課程中適當加入相關資訊，以便讓外地家傭掌握獲得相關服務的渠道。

另一方面，特區政府正積極與外地家傭輸出國的相關機構進行溝通，研究外地家傭在來澳工作前接受適當職前培訓的可行性，為本澳輸入具有質素的外地家傭創造條件。

就加強監管職業介紹所方面，本局已加強巡查職業介紹所，倘發現其違反法律規定，本局會依法作出處罰，以杜絕不規則的情況。同時，本局現正積極跟進《職業介紹所准照及運作制度》法案的修法工作，為提升職業介紹所的服務質素及保障服務使用者的權益，在建議文本中，擬引入就業服務指導員、完善服務費制度、嚴格訂定職業介紹所准照的發出要件、明確禁止職業介紹所向逗留在澳門特別行政區的非本地居民(包括旅客或外地僱員)提供職業介紹服務、加強違法行為的處罰，以及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設立關閉營業場所及禁止從事職介所業務的附加處罰等，以回應社會的訴求。

勞工事務局局長

黃志雄

二零一五年九月十一日